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公司董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力、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了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时全体董事亦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基本情况

- 1、投保人：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 3、赔偿累计限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4、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5、保险期限：12 个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方案权限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范围、保险公司、赔偿限额、保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

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